

豫章师范学院

教学评估与督导中心

教学评估与督导中心〔2026〕6号

关于开展 2025-2026 学年第一学期 课程期末考核质量专项评估工作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高等教育教学改革要求，进一步规范课程考核管理流程，创新考核评价模式，切实提升课程考核质量与水平，充分发挥考核在教学检测、问题诊断、导向引领、质量评价和持续改进中的全链条功能，构建“教-学-考-评”一体化闭环管理体系，根据《豫章师范学院本科实践教学、实验、期末考核及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环节质量评价办法》（洪师院教评字〔2023〕5号）、《豫章师范学院课程考核管理规定（修订）》（洪师院教发〔2025〕10号）、《关于2025-2026学年

度第一学期课程期末考核的通知》（教务处〔2025〕43号）等相关文件要求，教学评估与督导中心决定组织开展2025-2026学年第一学期课程期末考核质量专项评估工作。现将有关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估范围

2025-2026 学年第一学期本科所有课程的考试、考查材料。

二、评估内容

依据学校课程考核相关管理文件要求，本次评估围绕计划执行、命题质量、印刷质量、组考工作、批阅质量、分析质量、学生成绩、归档质量及问题整改等核心环节开展全面核查，具体评估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上一次评估问题整改落实情况

重点检查2024-2025学年第二学期课程考核质量专项评估反馈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，评估整改措施是否具体有效、整改成效是否明显，是否建立长效整改机制，杜绝同类问题重复出现。此次评估将该内容纳入赋分范围。

（二）计划执行情况

重点评估培养方案、课程大纲、考核计划书、命题双向细目表相关内容的一致性；命题质量审核表填写的规范性、完整性，以及表中意见的签署情况；各类材料中日期逻辑的合理性，确保无矛盾、无遗漏。

（三）命题质量情况

重点评估试题内容是否突出对学生知识应用能力、问题解决能力的考查，是否实现从“知识记忆”向“能力提升”的考核导向转变。评估试卷、参考答案及评分细则是否规范、细化合理；考试类型与课程性质是否吻合，试题内容与题型设置是否匹配，考试大纲是否涵盖全部教学内容，命题是否体现正确价值观；命题方式是否合规，客观题比例、分值设置是否合理规范，AB卷重复率是否符合学校要求。

（四）印刷质量情况

核查试卷打印是否清晰、字迹易于辨识；试卷中插图是否清晰，便于学生识读；印刷用纸规格是否合规，方便学生书写、作答，无影响答题的印刷问题。

（五）组考工作情况

评估组考相关材料是否齐全规范，重点核查考场记录单填写是否完整；监考人员配置是否符合学校要求，监考工作是否规范落实；学生签名是否齐全、规范，符合组考工作要求。

（六）批阅质量情况

评估阅卷工作是否严格执行学校批阅要求，是否按规定使用标准批阅符号；是否严格对照参考答案及评分细则进行批阅，批阅尺度是否统一均衡；试卷核分是否准确无误，无漏核、错核情况。

（七）分析质量情况

评估课程目标达成情况分析是否全面深入；分析报告是否涵盖命题分析、成绩分析、存在问题、整改措施四大核心内容；存在问题查摆是否准确具体，提出的解决措施是否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；重点核查不同班级的课程目标达成分析报告，杜绝雷同、抄袭等弄虚作假现象。

（八）学生成绩情况

核查过程性考核要求及所占比例与教学大纲中的规定是否一致；平时成绩构成是否符合教学大纲要求，真实反映学生学习过程表现；卷面成绩是否存在异常情况，总评成绩核算的逻辑关系是否合理，无计算错误。

（九）归档质量情况

评估归档材料是否齐全，是否严格按照学校规定及教学单位要求整理归档；归档材料是否规范，该签名处均有完整签名，签名处均标注对应日期，材料格式、排序等符合学校归档标准。

三、评估材料

（一）各教学单位课程考核组织实施的过程性材料，包括管理制度、期末考核安排表、监考安排表、巡考记录及其他组考材料（单独装袋）。

（二）2025-2026 学年第一学期各门课程的考核归档材料。

四、评估流程

（一）教师自查与互查：4 月 19 日前完成

（二）二级学院检查：4月22日前完成

各教学单位应依据评估内容制定检查计划，确保全覆盖检查，重点核查以往评估中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，并形成《**学院2025-2026学年第一学期课程期末考核质量专项检查情况总结》（见附件2），于4月24日前将电子版及加盖公章的纸质版扫描件（PDF格式）发送至魏志玲邮箱：29075943@qq.com。

（三）学校抽评：4月28日（周二）下午

教学评估与督导中心将联合教务处组织相关人员，以集中评估方式对各教学单位2025-2026学年第一学期课程期末考核质量进行抽评，抽评课程名单将于4月24日公布，请各学院于4月27日将相关检查材料提交至行政楼206室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各教学单位应高度重视本次专项评估工作，充分认识其对规范教学考核管理、推动学校内涵建设的重要意义，以严谨认真的态度严格把控考核各环节，切实做好自查、互查和全面检查，确保高质量完成评估任务。

（二）教学评估与督导中心将对评估中发现的问题适时予以通报，评估结果将运用于《豫章师范学院教学学院教学发展评价与奖励办法（2026年修订）》（校教发〔2026〕6号）中对应的教学质量评价指标。请各教学单位应针对存在的问题（含现场反馈问题），组织所有主讲教师及时整改，持续提升考核质量。

附件：1. 2025-2026学年第一学期课程期末考核质量评估表

2. **学院2025-2026学年第一学期课程期末考核质量专项检查情况总结



附件 1

2025-2026 学年第一学期课程期末考核
质量评估表

科目： 任课教师： 班级： 检查人员：

项目	主要关注点	检查实录	评分 (100分)
计划执行 (10分)	①培养方案、课程大纲、考核计划书、命题双向细目表相关内容是否一致； ②命题质量审核表是否填写规范； ③日期逻辑关系。		
命题质量 (30分)	①重点评估试题内容是否突出对学生知识应用能力、问题解决能力的考查，是否实现从“知识记忆”向“能力提升”的考核导向转变； ②试卷、答案、评分细则是否规范和细化合理； ③命题方式、客观题比例、分值、规范性、AB卷重复率等。		
批阅质量 (15分)	①执行学校批阅要求； ②按规定批阅符号批阅； ③按参考答案批阅； ④核分准确。		
分析质量 (20分)	①分析课程目标达成情况； ②分析应该涵盖命题分析、成绩分析、存在问题、整改措施； ③存在问题及解决措施要问题准确、措施可行。		
学生成绩 (10分)	①过程考核要求及所占比例在教学大纲中的要求是否一致； ②平时成绩构成与教学大纲要求是否一致； ③卷面成绩异常； ④总评成绩逻辑关系。		
印刷质量 (5分)	①打印清晰、便于辨识； ②插图清晰，便于识读； ③印刷用纸方便书写、作答。		
组考工作 (5分)	①教学单位课程考核组织实施的过程性材料； ②考场记录单； ③监考人员； ④学生签名。		
归档质量 (5分)	①材料齐全：学校规定合理，教学单位按规定归档； ②材料规范：该签名处均有签名，签名处有日期； ③材料格式符合学校规定。		
总分			

附件 2

****学院 2025-2026 学年第一学期课程期末考核 质量专项检查情况总结**

一、总体情况：课程基本情况含学院开设课程总数、考试科目数量、考查科目数量，以及课程覆盖的专业数和授课班级数。检查开展情况含专项检查的具体起止日期、检查地点，检查采取的方式，检查范围等，确保体现检查工作的全面性、客观性和深入性。

二、自查发现的问题：结合专项检查实际，重点围绕计划执行、命题质量、试卷批阅、课程目标达成分析、试卷归档等环节，梳理发现问题（结合自身实际补充具体情况）：

三、整改措施（针对检查存在的问题制定的整改措施）

（一）上一轮评估反馈主要问题：请详细填写上一轮课程考核质量专项评估中，学校反馈我院的主要问题，例如命题质量不规范、试卷归档不及时、课程目标达成分析报告流于形式等具体内容。

（二）整改落实措施：请结合上一轮反馈问题，详细填写具体的整改举措，可分点说明，例如组织开展命题工作专题培训、建立试卷归档专人负责机制、完善分析报告审核流程等。

（三）整改成效：请详细说明上一轮反馈问题的整改效果，例如所有反馈问题均已整改到位、同类问题未重复出现、相关考核环节管理得到明显规范等具体情况。

**学院（盖章）

年 月 日